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綜字第1120750774B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「擬定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計畫(不含科學園區部分)(部分農業區為科學園區範圍)(配合南科臺南園區擴建計畫)(土地使用分區暨都市設計管制要點)細部計畫案」自民國112年6月15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，特此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23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時間：自民國112年6月15日零時起發布實施生效。

二、公告地點：

(一)本府公告欄。

(二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管理科公告欄(永華市政中心)及都市規劃科公告欄(民治市政中心)。

(三)本市新市區公所公告欄。

三、公告圖說：計畫書1份。另計畫書檔案可至【本府網站(<https://www.tainan.gov.tw/Default.aspx>)→市府動態→市政公告】或【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(<https://udweb.tainan.gov.tw>)→公告事項→都計發布實施】查詢。

市長黃偉哲